



宣教的聖經命令

經文：創1:26-28; 太28:16-20; 徒1:8

引言：

宣教就是宣揚基督，也就是宣揚基督教的救恩。

一. 宣教的內容

- 1.告訴人類神是獨一的主宰，人的來源，倚靠，歸宿(羅11:36)。
- 2.耶穌是人類唯一的救主。
- 3.信主的人今生有把握，有穩定的人生。來世有永生是今生存在的價值和目標。
- 4.因有神的同在，作個真實的人，過真實的人生。

二. 宣教的原因

- 1.世界本來是屬主的，人是由神而來的。現在不知歸宿，不知神，故要告訴這無歸宿的人的歸宿。
- 2.在混亂的人生中，得到正確的人生道路。
- 3.在有限的人生中，得到無限的生命，真理。
- 4.在軟弱失敗的人生中，得到剛強有力的人生。
- 5.在無指望中，得到希望。有把握的希望。

結論：

世上有許多的主義理論，都是要給人希望，但到頭來更失望，第一世紀如此，今日仍是如此(徒4:12)，為此要去傳這救人的福音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